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AUTOMOTIVE INTERIOR DECORATI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1)

### 須予披露交易 成立合營公司

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怡星(無錫)汽車內飾件有限公司(「**怡星無錫**」)與青島青鋒無紡科技有限公司(「**青島青鋒**」)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以成立合營公司(「**合營公司**」)，在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用於汽車的環保內飾物料及過濾物料。

#### 合營協議

日期：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

訂約方：(a) 怡星無錫；及

(b) 青島青鋒

合營公司之建議名稱：無錫怡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須經地方工商登記主管部門批准

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 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60,000,000元(相等於約74,100,000港元)，其中怡星無錫須出資人民幣18,000,000元(相等於約22,200,000港元)，佔合營公司註冊資本約30%，而青島青鋒須出資人民幣42,000,000元，佔合營公司註冊資本的70%。訂約方將作出現金注資。

註冊資本將分兩期注資。合營公司註冊資本的20%須由各訂約方於成立合營公司時注資，而餘下80%須於合營公司成立日期起計兩年內注資。

成立合營公司後，其將按股權會計基準以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入賬。

業務範圍： 合營公司的業務範圍為在中國生產及銷售用於汽車的環保內飾物料及過濾物料。

董事會組成： 合營公司之董事會須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董事由怡星無錫提名，三名董事由青島青鋒提名。

## 資金來源

董事會擬從內部資源及／或外部融資(如需要)撥付向合營公司作出權益出資所需的資金。

## 青島青鋒的背景

青島青鋒為青島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青島紡織**」)的全資附屬公司。青島紡織為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紡織業專用的機械及設備。就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青島青鋒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第三方，且與上述各方概無關連。

## 成立合營公司的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用於汽車內飾件的無紡布產品。本集團一向積極尋找發展其業務的機會。本集團相信，與機械生產商青島青鋒成立合營公司符合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可令本集團取得嶄新生產技術，鎖定額外市場份額，進一步擴展本集團在中國用於汽車內飾件的無紡布產品的市場影響力，並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高回報。

合營協議的條款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協定。董事會認為，合營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一般事項

由於合營協議項下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成立合營公司構成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莊躍進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內，採用人民幣1.00元兌1.235港元的匯率作說明之用。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莊躍進先生、白平先生、阮碧霞女士及黃浩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偉豪先生、湯炎非博士及馮學本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joystar.com.hk>。